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及权利，认真贯彻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职地开展各项工作，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2025 年，市场对铜箔产品的需求量保持稳中有升的状态，尤其是应用于高端 PCB 的 HVLP 铜箔呈现出供不应求的良好态势。但受限于铜箔行业产能巨大，市场整体仍然处于供过于求的激烈竞争态势，仅部分高端产品附加值较高，成为各家企业竞争的主战场。公司坚持创新引领、改革驱动和党建赋能，持续巩固在国内铜箔企业中的领先地位，顺利实现扭亏增盈。

2025 年，完成铜箔产量 71,462 吨，铜箔销量 72,070 吨，实现营业收入 66.89 亿元，净利润 6264.99 万元。期末公司总资产 76.56 亿元，净资产 53.91 亿元，资产负债率 29.59%。

二、2025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做出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全年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共 37 项议案。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日期	审议事项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 年 3 月 3 日	1、《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开展 2025 年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7、《关于制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9 日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18 日	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财务预算安排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关于选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保持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14、《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15、《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6、《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2025 年 8 月 15 日	1、《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5、《关于制订〈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	2025 年 9 月 12 日	1、《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第十七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3 日	1、《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会、3 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等 20 项议案。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会议日期	审议事项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3 月 20 日	1、《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5 年 5 月 13 日	1、《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财务预算安排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5 年度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关于选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9 月 3 日	1、《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025 年 9 月 29 日	1、《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关于修订及制定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股东会议事规则》； 2.02、《董事会议事规则》； 2.03、《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2.05、《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06、《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7、《子公司管理制度》； 3、《关于增加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 年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公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及监管要求，公司已完成治理结构调整，由审计委员会全面履行原监事会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重点对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内部控制情况等事项进行审议。同时，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监督指导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落实及执行情况，详细审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相关资料并保障公司年度报告的及时、准确、完整披露。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 年度，提名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职，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的履行职责。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制定、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并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情况进行评估、审核，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行业发展态势，提出合理化建议，积极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4、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 年度，战略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财务预算安排情况、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等进行审核，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发展状况，积极研究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探讨公司未来的战略规划和布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审议并提出自己的建议，发挥了监督作用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提供战略层面的支持。保护了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在 2025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会会议，认真审议董

事会和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决策程序的科学化，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共召开4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审查并发表明确的审查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相关事项提出异议。具体情况详见2025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董事履职评价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积极履职，对重大事项进行独立的判断和决策，在重大决策过程中发挥应有的作用，保证了董事会高效规范运作。各位董事2025年度履职自评结果全部为“称职”，三位独立董事互评结果全部为“称职”。

（六）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2025年度，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有关信息披露的规章制度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2025年度，公司累计公开披露126份公告，其中公告文件61份，其他文件65份。不存在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定期报告披露预约的情况，不存在变更定期报告披露日期的情况，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公司已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维护。2025年度，为增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互动，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公司董事会组织召开了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参加2025年安徽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让投资者更好阅读理解公司发布的定期报告，展示公司真实经营状态。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回答投资者提问110条，及时有效回复投资者提问，与投资者积极互动，为广大投资者答疑解惑，并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向投资者提供了畅通的沟通渠道，持续提升投资者认知及认可度。

三、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年是公司“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公司将紧扣“十五五”发展要求，以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为主线，以新质生产力为引擎，在高端制造、产

品创新、绿色转型、价值提升及党建赋能等方面持续深耕，为“十五五”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本年度，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公司治理核心作用，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围绕战略目标勤勉尽责，全力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实现股东利益与公司价值的最大化。重点工作计划如下：

（一）强化战略引领，推动经营目标高效落地。董事会将充分发挥战略决策核心作用，结合宏观市场环境与公司战略定位，科学制定 2026 年度经营发展计划。通过稳抓产业机遇、多措并举，确保年度各项经营目标圆满达成，持续提升主业核心竞争力，切实捍卫全体股东与公司的长远利益。

（二）严守合规底线，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信息披露流程。致力于提升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以高质量的信息披露在资本市场树立优良的企业形象。

（三）深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构建良性互动生态。公司将通过多元化创新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度沟通。旨在让投资者充分认知公司的发展前景与趋势，引导长期价值投资理念，增强投资者对企业的了解与信任，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高效的互动关系，维护资本市场良好形象。

（四）夯实治理基础，完善风控与社会责任体系。2026 年，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健全规章制度，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重点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与风险控制体系完善，提高全员风险防控意识与能力。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提升品牌价值，通过治理水平的全面提升，为股东、员工及社会创造更大价值。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践行新发展理念，持续强化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核心枢纽功能。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不断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和经营业绩，推动公司实现更高质量、更可持续的发展，完成 2026 年度各项目标任务，以优异经营成果持续回馈股东信任！

安徽铜冠铜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